

例次	會計事項	記帳憑證	分 錄	備 註
五	保證金、押標金			
(一)	收到時 1. 現金、票據 2. 有價證券、保證書、保險單或定期存單	收入傳票 轉帳傳票	銀行存款－專戶存款 存入保證金 保證品 應付保證品	備忘分錄，並於平衡表附註表達。
(二)	發還時 1. 現金、票據 2. 有價證券、保證書、保險單或定期存單	支出傳票 轉帳傳票	存入保證金 銀行存款－專戶存款 應付保證品 保證品	備忘分錄，並於平衡表附註表達。
六	零用及週轉金			
(一)	提撥時	付款憑單 (代支出傳票) 收入傳票 支出傳票	零用及週轉金 銀行存款－縣庫存款 銀行存款－專戶存款 應付代收款 應付代收款 銀行存款－專戶存款	額定零用金存入零用金專戶。
(二)	撥還時	付款憑單 (代支出傳票) 收入傳票 支出傳票 支出傳票	○○計畫－用途別科目 銀行存款－縣庫存款 銀行存款－專戶存款 應付代收款 應付代收款 銀行存款－專戶存款 應付代收款 銀行存款－專戶存款	用途別科目請列至3級。 應付代收代辦計畫。
(三)	收回時	支出收回書 【代傳票】	銀行存款－縣庫存款 零用及週轉金	填具「支出收回書」繳庫。
(四)	轉正時	轉帳傳票	○○計畫－用途別科目 零用及週轉金	用途別科目請列至3級。

例次	會計事項	記帳憑證	分 錄	備 註
七	支用各項業務計畫 (無須登錄財產統 制帳者)	付款憑單 (代支出傳票)	○○計畫—用途別科目 銀行存款—縣庫存款	用途別科目 請列至3級。
八	支用各項業務計畫 (除電腦軟體、權利 外,須登錄財產統 制帳者)			
(一)	支付款項時	付款憑單 (代支出傳票) 轉帳傳票	建築及設備計畫—用途別科目 銀行存款—縣庫存款 各類財產科目 購建中固定資產 現存財產權利總額	用途別科目 請列至3級。 本分錄請登 載至財產統 制帳
(二)	購建中固定資產完 工或結案時	轉帳傳票	各類財產科目 購建中固定資產	本分錄請登 載至財產統 制帳。
(三)	於次年辦理前一年 度終了提列之應付 款項付款事宜時	付款憑單 (代支出傳票) 支出傳票	應付款項科目 銀行存款—縣庫存款 應付款項科目 銀行存款—專戶存款	
九	當年度發現以前年 度未及列帳之基金 來源或用途			
(一)	收到以前年度支出	收入傳票	銀行存款—縣庫存款 雜項收入	收入數應辦 理併決算。
(二)	支付以前年度收入 退還	付款憑單 (代支出傳票)	○○計畫—91Y 其他 銀行存款—縣庫存款	
十	動用累積賸餘(未編 預算)			
(一)	支用各項業務計畫 (無須登錄財產統 制帳者)	付款憑單 (代支出傳票)	○○計畫—用途別科目 銀行存款—縣庫存款	該項支出應 辦理併決算。
(二)	支用各項業務計畫 (除電腦軟體、權利 外,須登錄財產統 制帳者)	付款憑單 (代支出傳票) 轉帳傳票	建築及設備計畫—用途別科目 銀行存款—縣庫存款 各類財產科目 現存財產權利總額	購置固定資 產應補辦預 算。

例次	會計事項	記帳憑證	分 錄	備 註
十一	預付各項業務計畫			
(一)	支付時	付款憑單 (代支出傳票)	預付費用 銀行存款—縣庫存款	
(二)	轉正時	轉帳傳票 轉帳傳票	○○計畫—用途別科目 建築及設備計畫—用途別科目 預付費用 各類財產科目 現存財產權利總額	用途別科目 請列至3級。 本分錄請登 載至財產統 制帳。
(三)	收回時	支出收回書【代 傳票】	銀行存款—縣庫存款 預付費用	填具「支出收 回書」繳庫。
十二	押金			
(一)	支付時 1. 各項業務計畫 2. 代收、代辦款項	付款憑單 (代支出傳票) 支出傳票	存出保證金 銀行存款—縣庫存款 存出保證金 銀行存款—專戶存款	
(二)	收回時 1. 各項業務計畫 2. 代收、代辦款項	收入傳票 收入傳票	銀行存款—縣庫存款 存出保證金 銀行存款—專戶存款 存出保證金	1. 收回當年 度部分填 具「支出收 回書」。 2. 收回以前 年度部分 填具「繳款 書」。
十三	代收、代辦款項			
(一)	收到時	收入傳票	銀行存款—專戶存款 應付代收款	
(二)	支付時	支出傳票 轉帳傳票	應付代收款 銀行存款—專戶存款 各類財產科目 現存財產權利總額	若涉購建固 定資產應同 時登載財產 統制帳。

例次	會計事項	記帳憑證	分 錄	備 註
(三)	預付支付時	支出傳票	其他預付款 銀行存款-專戶存款	
(四)	預付轉正時	轉帳傳票	應付代收款 其他預付款	
(五)	預付收回時	收入傳票	銀行存款-專戶存款 其他預付款	若涉購建固 定資產應同 時登載財產 統制帳。
		轉帳傳票	現存財產權利總額 各類財產科目	
十四	聘僱人員離職儲金			
(一)	提撥時(自付、政府負擔部分)	付款憑單 (代支出傳票)	○○計畫-用途別科目 銀行存款-縣庫存款	用途別科目請 列至3級。
(二)	存入離職儲金款項或 銀行帳戶產生孳息時	收入傳票	銀行存款-專戶存款 應付代收款	
		轉帳傳票	退休及離職準備金 應付退休及離職金	
(三)	支付時	支出傳票	應付代收款 銀行存款-專戶存款	
		轉帳傳票	應付退休及離職金 退休及離職準備金	
(四)	收回未依規定離職 人員之公提部分			
	1. 收回當年度部分	支出傳票 支出收回書【代 傳票】 轉帳傳票	應付代收款 銀行存款-專戶存款 銀行存款-縣庫存款 ○○計畫-用途別科目 應付退休及離職金 退休及離職準備金	1. 填具「支出 收回書」繳 庫。 2. 用途別科 目請列至3 級。
	2. 收回以前年度部 分	支出傳票 收入傳票 轉帳傳票	應付代收款 銀行存款-專戶存款 銀行存款-縣庫存款 雜項收入 應付退休及離職金 退休及離職準備金	填具「繳款 書」。

例次	會計事項	記帳憑證	分 錄	備 註
十五	代管資產於年度進行中有增減時			
(一)	增加時	轉帳傳票	代管資產—土地 代管資產—房屋及建築 應付代管資產	
(二)	減少時	轉帳傳票	應付代管資產 代管資產—土地 代管資產—房屋及建築	
十六	各高級工業職業學校材料之會計事務			
(一)	購料時	付款憑單 (代支出傳票)	○○計畫—用途別科目 銀行存款—縣庫存款	用途別科目請列至3級。
(二)	年度終了實地盤點時	轉帳傳票	用品盤存 ○○計畫—用途別科目	用途別科目請列至3級。
(三)	次年度開帳時	轉帳傳票	○○計畫—用途別科目 用品盤存	用途別科目請列至3級。
十七	有關保留之帳務處理			
(一)	保留核准無須列帳			
(二)	下年度支付時	付款憑單 (代支出傳票) 轉帳傳票	建築及設備計畫—用途別科目 銀行存款—縣庫存款 各類財產科目 現存財產權利總額	辦理併決算。 除電腦軟體、權利外，須登錄財產統制帳。
十八	年度進行中，收到審計機關審核通知當年度修正或剔除事項			
(一)	修正收入			
	1. 增列收入	收入傳票或 轉帳傳票	銀行存款—縣庫存款 (或應收款項科目) ○○收入	
	2. 減列收入	支出傳票或 轉帳傳票	○○收入 銀行存款—縣庫存款 (或應付款項科目)	
(二)	剔除或減列支出	轉帳傳票	應收款項科目 ○○計畫—用途別科目	用途別科目請列至3級。

例次	會計事項	記帳憑證	分 錄	備 註
十九	年終整理分錄			
(一)	屬本年度經費支出 已完成或已驗收但 未及於年終付款之 事項			
	1. 水、電、公勞健 保、離儲金、加班 費、鐘點費等一般 性支出 (1)當年度提列時	轉帳傳票	○○計畫—用途別科目 應付費用	用途別科目 請列至3級。
	(2)下年度實際付款 時	付款憑單 (代支出傳票)	應付費用 銀行存款—縣庫存款	
	2.屬固定項目 (1)當年度提列時	轉帳傳票 轉帳傳票	建築及設備計畫—用途別科目 應付費用 各類財產科目 現存財產權利總額	用途別科目 請列至3級。 除電腦軟體、權利外， 須登錄財產 統制帳。
	(2)下年度實際付款 時	付款憑單 (代支出傳票)	應付費用 銀行存款—縣庫存款	
(二)	認列應收未收收入	轉帳傳票	應收款項科目 ○○收入	
(三)	整理已付未耗用之 支出			
	1. 支付時以預付列 帳，年度終了時將 已耗用之支出轉 正	轉帳傳票	○○計畫—用途別科目 預付款項科目	用途別科目 請列至3級。
	2. 支付時以實支列 帳，年度終了時將 未耗用之支出轉 列預付款項	轉帳傳票	預付款項科目 用品盤存 ○○計畫—用途別科目	用途別科目 請列至3級。
(四)	整理已收訖款項尚 未認列之收入			
	1. 收入時以預收或 暫收款項列帳，年 度終了認列已實 現之收入	轉帳傳票	預收款項科目 暫收及待結轉帳項 ○○收入	

例次	會計事項	記帳憑證	分 錄	備 註
	2. 收入時以實收列帳，年度終了時將未實現之收入轉列預收或暫收款項	轉帳傳票	○○收入 預收款項科目 暫收及待結轉帳項	
二十	年終結帳分錄			
(一)	結轉基金來源、用途及餘絀表科目	轉帳傳票	○○收入 本期賸餘 本期賸餘 ○○計畫	
(二)	結轉本期餘絀至累積餘絀	轉帳傳票	本期賸餘 累積賸餘 或 累積短絀 本期短絀	
二一	1. 年終結束分錄－結轉平衡表科目	轉帳傳票 轉帳傳票	流動負債科目 其他負債科目 累積賸餘 流動資產科目 長期應收款項、貸墊款及準備金科目 其他資產科目 累積短絀 應付代管資產 代管資產－土地 代管資產－房屋及建築	
	2. 年終結束分錄－結轉財產統制帳	轉帳傳票	現存財產權利總額 土地 土地改良物 房屋及建築 機械及設備 交通及運輸設備 什項設備 購建中固定資產	
二二	收到審計機關決算審核通知修正或剔除事項			
(一)	修正決算收入			
	1. 增列決算收入			
	(1) 增列已收訖之款項未認列收入者	轉帳傳票	預收款項科目 暫收及待結轉帳項 累積賸餘	

例次	會計事項	記帳憑證	分 錄	備 註
	(2)增列應收未收款項	轉帳傳票	應收款項科目 累積賸餘	
	2.減列決算收入	轉帳傳票	累積賸餘 應付款項科目 應收款項科目 預收款項科目 暫收及待結轉帳項	
(二)	修正決算支出			
	1.增列決算支出	轉帳傳票	累積賸餘 應收款項科目 (或應付款項科目)	
	2.剔除或減列決算支出	轉帳傳票	應付款項科目 (或應收款項科目) 累積賸餘	
(三)	修正決算原列支出款項未耗用者	轉帳傳票	預付款項科目 累積賸餘	
(四)	修正決算原列預付款項已耗用者	轉帳傳票	累積賸餘 預付款項科目	
二三	估計(或有)負債			針對發生可能性大且金額可以合理估計者,方需列帳。
(一)	當年度列帳時	轉帳傳票	○○計畫—用途別科目 應付款項科目	
(二)	以後實際付款時	付款憑單 (代支出傳票)	應付款項科目 銀行存款—縣庫存款	